

臺中市文山焚化場興建營運移轉案

第 3 次甄審委員會議暨綜合評審會議紀錄

- 一、會議時間：114 年 9 月 22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00 分
- 二、會議地點：臺中市政府文心第二市政大樓行政一館 5 樓 5-1 會議室（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 588 號）
- 三、主席：陳宏益 局長
紀錄：王立宇
-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名冊)

(一) 出席及請假委員姓名

委員姓名	是否出席	委員姓名	是否出席
馬委員小康	出席	高委員宜明	出席
林委員信一	出席	張委員木彬	請假
江委員康鈺	請假	廉委員純忠	出席
陳委員豪吉	請假	吳委員俊霖	請假
張委員益國	請假	陳委員宏益	出席
江委員明山	出席	游委員麗玲	請假
李委員善植	出席		

(二) 列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名冊

(三) 合格申請人名稱：(依申請人送件順序)

1. 崑鼎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2. 日鼎循環經濟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 台泥達環文山合作聯盟

五、報告事項之案由及決定：

- (一) 報告甄審委員會組成、評選標準之確立(詳如評審辦法)應出席委員數 7 人、實際出席委員人數 7 人(外聘專家、學者 4 人)，出席人數已達法定標準。
- (二) 本案經公告於送件截止日(114 年 8 月 25 日上午 9 時)止，共有 3 家申請人提出申請，經第 1 階段資格審查，3 家均符合申請人資格，參與本階段綜合評審。

六、討論事項之案由：

- (一) 由資格審查通過之合格申請人經簡報及甄審委員詢答，結果統計詳綜合評審評分彙整表(附件二之五)及綜合評審總評表(附件二之六)。
- (二) 因部分委員項目評分含小數點，經主席及出席委員討論後，因不影響分數排序序位，故維持原評分。

七、決議：

- (一) 本委員會辦理合格申請人甄審，依所遞送之投資計畫書及相關文件，評審結果如下：

1. 最優申請人：台泥達環文山合作聯盟
2. 次優申請人：日鼎循環經濟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二) 其他：無

- (三) 經主席徵詢各出席委員對於評分結果有無明顯差異情形
- 無。

□有；依民間參與公共建設甄審委員會組織及評審辦法第24條第2項及第3項規定辦理，情形：_____。

- (四) 本會議紀錄將依程序簽報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定後公告於本局網站。

八、臨時動議之案由及決議：

九、其他應行記載之事項

十、散會(下午4時00分)

十一、出席甄審委員簽名：

陳永基

江明代

高宜明

傅純忠

李善桓
王心仲
林修一